

附件 1

《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回马镇郑江村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主持召开了《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回马镇郑江村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遂宁川能水务有限公司、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特邀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由来和基本情况介绍，听取了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的主要技术内容汇报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回马镇郑江村污水处理站位于大英县回马镇郑口村（原为回马镇郑江村，现将涪江村和郑江村合并为郑口村），本项目为《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中的大英县乡镇污水处理厂（站）提标改造项目之一，主要工程内容是对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提标改造，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

回马镇郑江村污水处理站项目现阶段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取得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乡镇污水处理厂（站）提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大环函[2020]12 号）。

二、排污口基本情况

入河排污口位置：排污口位置：郑江河口上游 760m，郑江右岸，排污口地理坐标为东经 105°26'16.67"、北纬 30°37'43.94"

入河排污口性质：改扩建

入河排污口类型：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纳污水体：郑江，属涪江右岸一级支流

废水量及污染负荷：废水量为 350m³/d。COD 排放浓度为 50mg/L，排放量

为 6.388t/a、氨氮排放浓度为 5mg/L,排放量为 0.639t/a、总磷排放浓度为 0.5mg/L,排放量为 0.064t/a。

三、综合评价和结论

专家组认为论证报告基本符合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SL532-2011)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基本要求(试行)》的要求。

回马镇郑江村污水处理站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在确保污染物总量削减或控制的原则,杜绝事故排放的前提下,从地表水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方案可行。本论证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四、修改完善的主要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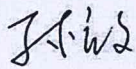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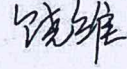
1、核实项目性质,完善项目背景介绍,补充相关环评批复情况介绍;细化排污口设置方案,明确与洪水位的关系。

2、补充项目与国控断面上游排污口设置要求符合性分析,强化排污口设置对下游国控断面水质影响分析。

3、核实郑江、涪江地表水体水环境功能类别,补充依据;校核受纳水体水文参数及背景浓度,完善水质影响预测成果;校核论证范围内取水口与排污口分布情况,完善对第三方用水的影响分析。

4、完善地下水影响分析,完善水生生态现状调查与影响分析。

5、完善项目环境正效益分析;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   

2020年7月7日

**《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隆盛镇民主社区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
证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主持于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会议室召开了《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隆盛镇民主社区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遂宁川能水务有限公司、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特邀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由来和基本情况介绍，听取了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的主要技术内容汇报后，与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隆盛镇民主社区污水处理站为新建工程项目，主要服务范围为隆盛镇民主社区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站规模为 500m³/d，采用一体化 MBBR 工艺，设计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受纳水体为污水站东北侧约 400m 处的郪江，郪江经 7.6km 汇入涪江。

目前项目取得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乡镇污水处理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大环函[2020]56 号）。选址取得大英县城乡规划局《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2018）010 号），用地取得大英县国土资源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大国土预审字[2018]39 号）。

二、论证范围及排污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论证范围为郪江德阳，遂宁保留区尾段（排污口上游 500m 到郪江入涪江河口，总长 8.1km）。

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

入河排污口位置：大英县隆盛镇民主社区，郪江右岸（顺水流方向），坐标为经度：105°24'44.85"，纬度：30°37'18.07"。

入河排污口性质：新建

入河排污口类型：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纳污水体：鄱江

服务范围：隆盛镇民主社区乡镇生活污水

废水量及污染负荷：年排放量：18.25 万 m³；排放浓度 COD 为 50mg/L、氨氮为 5mg/L、总磷为 0.5mg/L，排放总量 COD 为 9.13t/a、氨氮为 0.91t/a、总磷为 0.09t/a。

隆盛镇民主社区污水处理站接纳水体为污水站东北侧约 400m 处的鄱江，鄱江属于鄱江德阳、遂宁保留区，经 7.6km 汇入涪江，涪江属于涪江射洪、遂宁保留区。

三、综合评价和结论

专家组认为论证报告基本符合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SL532-2011)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基本要求(试行)》的要求。

隆盛镇民主社区污水处理站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尾水达标排放后，不会对水体的水量和水质产生大的影响。在确保本项目污染物总量削减或控制的原则，杜绝事故排放的前提下，从地表水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方案基本可行。本论证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四、修改完善的主要意见

1、结合区域地表水系分布及地表水敏感点分布情况，完善本项目排污口设置的合理性分析，完善项目与流域水体达标方案要求符合性分析。

2、核实区域地表水体水环境功能类别，校核接纳水体水文参数及背景浓度，校核水质影响预测成果；校核论证范围内取水口与排污口分布情况，完善对第三方用水的影响分析。

3、完善项目环境正效益分析；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李 孙的 饶维

2020 年 7 月 7 日

**《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隆盛镇同心社区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
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主持于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会议室召开了《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隆盛镇同心社区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遂宁川能水务有限公司、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特邀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由来和基本情况介绍，听取了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的主要技术内容汇报后，与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隆盛镇同心社区污水处理站为新建工程项目，主要服务范围为隆盛镇同心社区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站规模为 100m³/d，采用一体化 MBBR 工艺，设计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隆盛镇同心社区污水处理站接纳水体为污水站北侧的小蒜溪，经约 6.5km 汇入郪江，最后汇入涪江。

目前项目取得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乡镇污水处理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大环函[2020]56 号）。选址取得大英县城乡规划局《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2018）010 号），用地取得大英县国土资源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大国土预审字[2018]39 号）

二、论证范围及排污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论证范围为排污口上游 500m 到小蒜溪入郪江河口，总长 7km。

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

入河排污口位置：大英县隆盛镇同心社区，小蒜溪右岸（顺水流方向），坐标为经度：105°19'26.46"，纬度：30°37'46.62"。

入河排污口性质：新建

入河排污口类型：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纳污水体：小蒜溪

服务范围：隆盛镇同心社区乡镇生活污水

废水量及污染负荷：规模 100m³/d，年排放量：3.65 万 m³；排放浓度 COD 为 50mg/L、氨氮为 5mg/L、总磷为 0.5mg/L，排放总量 COD 为 1.83t/a、氨氮为 0.183t/a、总磷为 0.0183t/a。

隆盛镇同心社区污水处理站受纳水体为污水站北侧的小蒜溪，经约 6.5km 汇入郑江，郑江属于郑江德阳、遂宁保留区，最后汇入涪江。

三、综合评价和结论

专家组认为论证报告基本符合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SL532-2011)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基本要求(试行)》的要求。

隆盛镇同心社区污水处理站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尾水达标排放后，不会对水体的水量和水质产生大的影响。在确保本项目污染物总量削减或控制的原则，杜绝事故排放的前提下，从地表水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方案基本可行。本论证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四、修改完善的主要意见

1、结合区域地表水系分布及地表水敏感点分布情况，完善本项目排污口设置的合理性分析，完善项目与流域水体达标方案要求符合性分析。

2、核实区域地表水体水环境功能类别，校核受纳水体水文参数及背景浓度，校核水质影响预测成果；校核论证范围内取水口与排污口分布情况，完善对第三方用水的影响分析。

3、完善项目环境正效益分析；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

李 孙 钱

2020 年 7 月 7 日

**《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蓬莱镇寸塘口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
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主持召开了《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蓬莱镇寸塘口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遂宁川能水务有限公司、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特邀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由来和基本情况介绍，听取了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的主要技术内容汇报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新建后建设规模为 100m³/d，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尾水排入大英河支沟。

项目已取得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遂发改审批[2018]25 号），大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审批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大英发改[2018]57 号），选址取得遂宁市城乡规划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规划选址意见的函》（遂规函[2018]162 号），用地取得遂宁市国土资源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用地预审的函》（遂国土资函[2018]117 号）

二、论证范围及排污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论证范围为排污口上游 100m 至大英河汇入口（2.5km），再经 14.5km 汇入琼江河，共计 17.1km。

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

入河排污口位置：蓬莱镇寸塘口污水处理站位于蓬莱镇寸塘口村，本项目处理后的尾水排入项目南侧的大英河支沟，经 2.5km 汇入大英河，再经 14.5km 汇

入琼江河。地理坐标为经度：105°11'39"，纬度：30°31'40"。

入河排污口性质：新建

入河排污口类型：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纳污水体：大英河支沟

蓬莱镇寸塘口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位于大英河支沟，排污口下游 2.5km 汇入大英河，再经约 14.5km 汇入琼江河，根据《遂宁市水功能区技术报告》，大英河支沟、大英河未纳入遂宁市水功能区划，琼江河汇入口属于一级水功能区（琼江遂宁饮用水保护区，起始断面：麻子滩水库进口，终止断面：麻子滩水库出口）。水质目标为Ⅲ类

三、主要污染物种类、浓度及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的均为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污水处理站最大污水排放量为 100m³/d,正常情况下主要污染物最大入河量 COD 为 1.825t/a、氨氮为 0.1825t/a、总磷为 0.0183t/a。

四、排污影响及应急措施

本工程为新建项目，出水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A标，减少了单位水量排入当地地表水体的水污染物，具有明显的环境正效益。项目建成后，排入大英河支沟的污染物将有所减少，COD将由10.95t/a减少至1.825t/a，削减率为83.3%，年排放量减少9.125t；NH₃-N将由1.2775t/a减少至0.1825t/a，削减率为85.7%，年排放量减少1.095t；TP将由0.146t/a减少至0.0183 t/a，削减率为87.9%，年排放量减少0.1278t。

本项目排污口下游论证范围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和生活、工业取水口，污水处理厂正常排放情况下，所形成的超标污染带较小，对下游的水环境影响很小。

业主单位必须落实污水厂应急预案要求，强化各种应急处置措施，杜绝任何事故排放发生，以确保排污口下游水环境安全。

业主在排污口处应按有关要求安装在线排水计量与水质监测设施，监测结果及时报送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五、综合评价和结论

专家组认为论证报告基本符合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SL532-2011)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基本要求(试行)》的要求。

蓬莱镇寸塘口污水处理站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尾水达标排放后,不会对水体的水量和水质产生大的影响。在确保本项目污染物总量削减或控制的原则,杜绝事故排放的前提下,从地表水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方案基本可行。本论证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六、修改完善的主要意见

1、结合区域地表水系分布及地表水敏感点分布情况,完善本项目排污口设置的合理性分析,完善项目与流域水体达标方案要求符合性分析。

2、核实区域地表水体水环境功能类别,校核受纳水体水文参数及背景浓度,校核水质影响预测成果;校核论证范围内取水口与排污口分布情况,完善对第三方用水的影响分析。

3、完善项目环境正效益分析;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 李 孙的 饒雄

2020年7月7日

《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天保镇柏桂乡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主持召开了《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天保镇柏桂乡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遂宁川能水务有限公司、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特邀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由来和基本情况介绍，听取了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的主要技术内容汇报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天保镇柏桂乡污水处理站位于天保镇柏桂乡，占地面积 837.62m²，主要收集天保镇柏桂乡乡镇生活污水，建设规模为 200m³/d，采用“移动床生物膜反应器一体化（MBBR）”主体工艺，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后，排入污水站东侧的桅杆溪支沟，经约 1.1km 汇入桅杆溪。

项目已取得大英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审批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建议书的批复》（大发改许可[2018]57 号），选址取得大英县城乡规划局《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2018]010 号），用地取得大英县国土资源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大国土预审字[2018]39 号）。

二、排污口基本情况

入河排污口位置：大英县天保镇柏桂乡，桅杆溪支沟左岸（顺水流方向），坐标为 105°15'45.89"，30°29'29.30"

入河排污口性质：新建

入河排污口类型：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入河方式：暗管排放

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废水量及污染负荷: 7.3 万 m³/a, COD: 3.65t/a (50mg/L), NH₃-N: 0.365t/a (5mg/L), TP: 0.0365t/a (0.5mg/L)

纳污水体: 桅杆溪支沟

三、综合评价和结论

专家组认为论证报告基本符合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SL532-2011)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基本要求(试行)》的要求。

天保镇柏桂乡污水处理站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在确保污染物总量削减或控制的原则,杜绝事故排放的前提下,从地表水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方案基本可行。本论证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四、修改完善的主要意见

- 1、结合区域地表水系分布及地表水敏感点分布情况,完善本项目排污口设置的合理性分析,完善项目与流域水体达标方案要求符合性分析。
- 2、核实区域地表水体水环境功能类别,校核受纳水体水文参数及背景浓度,校核水质影响预测成果,校核论证范围内取水口与排污口分布情况,完善对第三方用水的影响分析。
- 3、完善项目环境正效益分析;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

李 孙 饶

2020年7月7日

《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通仙乡高峰社区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主持召开了《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通仙乡高峰社区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遂宁川能水务有限公司、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特邀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由来和基本情况介绍，听取了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的主要技术内容汇报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通仙乡高峰社区污水处理站位于大英县通仙乡高峰社区，占地面积 719.7m²，主要收集天保镇柏桂乡乡镇生活污水，建设规模为 200m³/d，采用“移动床生物膜反应器一体化（MBBR）”主体工艺，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后排入小蒜溪，下游经约 19.327km 汇入鄧江。

项目选址取得大英县城乡规划局《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2018]010 号），用地取得大英县国土资源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大国土预审字 [2018]39 号）。

二、排污口基本情况

入河排污口位置：大英县通仙乡高峰社区，小蒜溪右岸（顺水流方向），坐标为 105°16'57.39"，30°41'35.85"。

入河排污口性质：新建

入河排污口类型：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入河排污口入河方式：暗管排放

纳污水体：小蒜溪

服务范围：通仙乡高峰社区、陈家湾、安子湾、刘家湾、等生活污水。

废水量及污染负荷：7.3 万 m³/a，COD:3.65t/a (50mg/L)，NH₃-N: 0.365t/a (5mg/L)，TP: 0.0365t/a (0.5mg/L)。

三、综合评价和结论

专家组认为论证报告基本符合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SL532-2011)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基本要求(试行)》的要求。

通仙乡高峰社区污水处理站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在确保污染物总量削减或控制的原则，杜绝事故排放的前提下，从地表水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方案基本可行。本论证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四、修改完善的主要意见

1、结合区域地表水系分布及地表水敏感点分布情况，完善本项目排污口设置的合理性分析，完善项目与流域水体达标方案要求符合性分析。

2、核实区域地表水体水环境功能类别，校核受纳水体水文参数及背景浓度，校核水质影响预测成果；校核论证范围内取水口与排污口分布情况，完善对第三方用水的影响分析。

3、完善项目环境正效益分析；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李 孙 饶

2020年7月7日

《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玉峰镇团结场镇 100 吨/天生活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主持召开了《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玉峰镇团结场镇 100 吨/天生活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遂宁川能水务有限公司、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特邀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由来和基本情况介绍，听取了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的主要技术内容汇报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玉峰镇团结场镇 100 吨/天生活污水处理站 2014 年 12 月建成投入使用，占地约 472m²，主要服务范围为团结场镇（团结街村），设计处理规模 100m³/d，采用复合生物滤池+人工湿地复合水处理工艺，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B 标准后排入农灌沟渠。

项目在建设之初，未进行排污口论证，未取得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的批复。

为实施污染减排和建设友好型社会现实措施推动污染减排，本次拟对玉峰镇团结场镇 100 吨/天生活污水处理站进行提标改造（不新增用地），改造后建设规模为 100m³/d，利用原排污口，出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尾水排入农灌渠。玉峰镇团结场镇 100 吨/天生活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项目现阶段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取得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乡镇污水处理厂（站）提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大环函[2020]12 号）。

二、排污口基本情况

入河排污口位置：排污口紧邻污水处理站南侧，农灌渠右岸（顺水流方向），排污口地理坐标为东经 105°10'16.05"，北纬 30°37'19.38"

入河排污口性质：新建

入河排污口类型：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纳污水体：农灌渠

废水量及污染负荷：废水量为 $100\text{m}^3/\text{d}$ ($36500\text{m}^3/\text{a}$)，COD 排放浓度为 50mg/L ，排放量为 1.825t/a 、氨氮排放浓度为 5mg/L ，排放量为 0.183t/a 、总磷排放浓度为 0.5mg/L ，排放量为 0.018t/a 。

三、综合评价和结论

专家组认为论证报告基本符合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SL532-2011)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基本要求(试行)》的要求。

玉峰镇团结场镇 100 吨/天生活污水处理站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在确保污染物总量削减或控制的原则，杜绝事故排放的前提下，从地表水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方案可行。本论证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四、修改完善的主要意见

- 1、核实灌溉对象，据此核实农田灌溉水质要求，分析本项目排污口设置的合理性。
- 2、核实下游马力河水环境功能类别，完善项目与流域水体达标方案要求符合性分析。
- 3、校核受纳水体水文参数及背景浓度，校核水质影响预测成果；校核论证范围内取水口与排污口分布情况，完善对第三方用水的影响分析；完善对农灌取水的影响分析及管理要求。
- 4、完善项目环境正效益分析；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李 孙 饶

2020 年 7 月 7 日

《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卓筒井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主持召开了《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卓筒井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遂宁川能水务有限公司、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特邀专家，会议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由来和基本情况介绍，听取了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的主要技术内容汇报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卓筒井镇污水处理厂 2015 年建设完成投入使用，处理规模为 500m³/d，占地面积约 2276.5m²，所采用工艺为：滴滤+人工湿地处理工艺，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指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放至大英河。为实施污染减排和建设友好型社会现实措施推动污染减排，本次拟对卓筒井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不新增用地），改造后建设规模为 1000m³/d，利用原排污口，出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尾水排入大英河。

卓筒井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现阶段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取得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关于遂宁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市统一打包建设运营 PPP 项目（大英县乡镇污水处理厂（站）提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大环函[2020]12 号）。

项目已取得大英县水务局关于《大英县卓筒井镇污水处理厂工程补办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的批复（大水函（2018）232 号），排污口坐标：东经 105°11'35.26"，北纬 30°29'16.43"。

二、排污口基本情况

入河排污口位置：排污口位于污水处理站东侧 9m，大英河右岸（顺水流方向），排污口地理坐标为东经 105°11'35.26"，北纬 30°29'16.43"

入河排污口性质：改扩建

入河排污口类型：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纳污水体：大英河

废水量及污染负荷：废水量为 $1000\text{m}^3/\text{d}$ ($365000\text{m}^3/\text{a}$)。COD 排放浓度为 50mg/L ，排放量为 18.25t/a 、氨氮排放浓度为 5mg/L ，排放量为 1.825t/a 、总磷排放浓度为 0.5mg/L ，排放量为 0.183t/a 。

三、综合评价和结论

专家组认为论证报告基本符合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SL532-2011)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基本要求(试行)》的要求。

卓筒井镇污水处理厂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在确保污染物总量削减或控制的原则，杜绝事故排放的前提下，从地表水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方案可行。本论证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四、修改完善的主要意见

- 1、核实排污口与麻子滩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明确地表水流向，分析本项目排污口设置的合理性。
- 2、核实大英河水环境功能类别，补充项目与流域水体达标方案要求符合性分析。
- 3、校核受纳水体水文参数及背景浓度，校核水质影响预测成果；校核论证范围内取水口与排污口分布情况，完善对第三方用水的影响分析。
- 4、完善项目环境正效益分析；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

李 孙 姚 姚 姚

2020年7月7日